



下

湖南美术出版社

中国历代书论选

Selected Articles on
Calligraphy of China Past Dynasties

潘运告 编注
湖南美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历代书论选(上、下)/潘运告编注. —长沙:
湖南美术出版社, 2007

ISBN 978-7-5356-2508-3

I. 中... II. 潘... III. 汉字-书法-艺术理论-
中国-古代 IV. J29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91397 号

中国历代书论选(上、下)

编 注: 潘运告

责任编辑: 刘海珍 郑 良

装帧设计: 戴 宇

出版发行: 湖南美术出版社

(长沙市东二环一段 622 号)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48.75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356-2508-3

定 价: 98.00 元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转载】

邮购联系: 0731-4787105 邮编: 410016

网 址: <http://www.arts-press.com/>

电子邮箱: market @ arts-press.com

如有倒装、破损、少页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录

Contents

朱履贞	192
北碑南帖论	188
南北书派论	179
阮元	179
履园丛话论书	159
钱泳	159
评书帖	139
梁巘	139
板桥论书	133
郑板桥	133
书筏	128
笥重光	128
钝吟书要	115
冯班	115
傅山论书	100
傅山	100
画禅室随笔论书	77
董其昌	77
书诀	67
丰坊	67
春雨杂述	57
解缙	57
衍极并注	2
郑杓 刘有定	1

广艺舟双楫	316
康有为	316
临池心解	297
朱和羹	297
临池管见	279
周星莲	279
书概	253
刘熙载	253
艺舟双楫	223
包世臣	223
初月楼论书随笔	211
吴德旋	211
书学捷要	192

郑杓 刘有定

Zheng Shao Liu Youding

郑杓著《衍极》，刘有定为之作注。《衍极》辞语简古，赖有刘有定作注，才得循文会义，故这里《衍极》及刘有定注一并著录。

郑杓字子经，莆田人，一说仙游人。元泰定间辟为南安儒学教谕，与当时国子监丞陈旅为文字交。善书，能大字，兼工八分，精于字学，因著《衍极》。刘有定字能静，号原范，与郑杓同郡、同时人。陶宗仪《书史会要》谓其能知“六书”之旨。

《衍极》凡五卷，卷名一篇，取卷首二字为篇名，分别为至朴、书要、造书、学古、天五等篇。“至朴篇”略叙书学原始及能书人名；“书要篇”叙各种书体及碑帖真伪；“造书篇”论书法之邪正，及字学诸书并古碑之美恶；“古学篇”论题署铭石及品评历代书家之优劣；“天五篇”论执笔法及诸碑帖。全书叙次欠系统，行文简古而显艰涩，赖刘注疏明释义，逐条征引，足称赅洽，所采古书，多他书所未之见。

《衍极》及其注文所要阐述的是书法之至理或最高准则。所谓《衍极》之“衍”，演也，阐述之意；“极”即极则，非极端也。郑杓自己解释其书名时说：“或问‘衍极’。曰：‘极者，中之至也。’‘曷为而作也？’曰：‘吾惧夫学者之不至也。’”他这里提出“极”就是“中之至”。刘有定注文说：“谓‘极为中之至’何也？言至中，则可以为极。天有天之极，屋有屋之极，皆指其至中而言之。若夫学者之用中，则当知不偏不倚，无过不及之义。子曰：‘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民鲜久矣。’《衍极》之为书，亦以其鲜久而作也。呜呼！书道其至矣！君子无所不用其极，况书道乎！”这说明“极”是“中之至”或“至中”，就是儒家学说的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的“中庸之道”之“中”。这种中道，儒家学派认

为是普遍存在的，书学也应遵循。郑杓说“吾惧夫学者之不至也”，他担心学书者“不至”中，故他作《衍极》阐述这一极则。

郑杓、刘有定阐述的书学极则，体现在他们尊崇古法上。在书法发展史上众多的书家中，郑杓仅取仓颉、夏禹、史籀、孔子、程邈、蔡邕、张芝、钟繇、王羲之、李阳冰、张旭、颜真卿、蔡襄十三人，刘有定注文赞其“卓识”。他们选取这十三人，意在强调书学发展一条主线就是继承古法。为什么在宋代书学中只取蔡襄而舍弃苏轼、米芾呢？就是由于蔡襄书法包藏法度，而苏、米书法求新尚意的缘故。

《衍极》及注有《明万历戊午沈氏刊》本、《十万卷楼丛书》本和《四库全书》本（此本分上下二卷，上卷前两篇，下卷后三篇）等。我们以《明万历刊》本为底本标点，校以他本。因此书每卷一篇，故这里只用篇名不分卷。

•衍极并注^①•

至朴篇

至朴散而八卦兴，八卦兴而书契肇，书契肇而篆籀滋。

河出图，洛出书，圣人则之以画八卦，而书之文已具。上古结绳而治，后世易之以书契，而书之用遂行。《周官》保氏教国子以六书，而书之法始备。古文、籀篆而至于隶草，书之体滋广矣。

飞天、八会以前，不可得而详也。

书之本始，有三元八会、群方飞天之书，又有八龙云篆、明光之章。逮三皇之世，演八会之文为龙凤之章，拘省云之迹以为顺形，书势分破二道，坏真从易，配别本支，为六十四种之书。事不经见，悉从删略。

皇颉以降凡五变矣。

谓古文、籀、篆、隶、草。按秦灭古文，书有八体：一曰大篆，二曰小篆，三曰刻符，四曰虫书，五曰摹印，六曰署书，七曰殳书，八曰隶书。王莽使甄丰校文字部，改定古文，复有六书：一曰古文，孔氏壁中书也；二曰奇字，即古文而异者；三曰篆书，秦篆也；四曰佐书，即隶书也；五曰缪篆，所以摹印也；六曰鸟书，所以书幡信也。《唐六典》校书郎、正字，掌讎校典籍，刊正文字，其体有五：一曰古文，废而不用；二曰大篆；三曰小篆；四曰虫书，即鸟书，以刻印、玺、幡、碣；五曰隶书，谓典

籍、表奏及公私文疏所用。宋郑昂论文字之大变有八：一曰古文，二曰大篆，三曰小篆，四曰隶书，五曰八分，六曰行书，七曰飞白，八曰草书。其余诸体，以类相从为得之。然以八分、行书、飞白各自为变，盖不知文字之大变也。

其人亡，其书存，古今一致，作者十有三人焉。

谓仓颉、夏禹、史籀、孔子、程邈、蔡邕、张芝、钟繇、王羲之、李阳冰、张旭、颜真卿、蔡襄也。李斯以得罪名教，故黜之。呜呼！自书契以来，传记所载，能书者不少，而《衍极》之所取者止此，不有卓识，其能然乎？

予生千载之下，每览昔人残碑断碣，未尝不为歔歔而三叹也。在昔结绳之政始分，龙穗之章中辍。

太皞之时，龙马负图出于荣河，帝则之画八卦，以龙纪官，乃命飞龙朱襄氏造六书，于是始有龙书。左氏曰“太皞氏以龙纪，故为龙师而龙名”是也。神农氏始为耒耜，教民稼穡，感上党牛头山生嘉禾一本八穗，帝异之，作穗书。

于是仓史氏出，仰观俯察，以造六书，造天地之幽秘，为百王之宪章，非天下之至精，其孰能与于此？

仓史，黄帝之史仓颉也。亦曰皇颉，姓侯刚氏。首四目，通于神明，仰观奎星屈曲之象，俯察龟文鸟迹之奇，博采众美，与沮诵广伏羲之文，造六书，是为古文。其冢在冯翊彭衙利阳亭南道傍，学书者祭之不绝。北海亦有仓颉藏书台，人得其书，莫之能识，秦李斯识其八字，曰“上天作命，皇辟迭王”。汉孙叔通识其十二字，今《法帖》中有二十八字云。

若稽古大禹，既平水土，铸鼎象物，勒铭告成，而功被万世。

禹命九牧贡金铸九鼎，象神奸，使民知备，故有象钟鼎形书，勒铭于天下名山大川。韩文公所谓《岣嵝山碑》其一也。今庐山紫霄峰上有禹凿石系舟之所。磨崖为碑，皆科斗文字，隐隐可见。张怀瓘曰：“向在翰林，见古铜钟二，高两尺许，有古文二百餘字，纪夏禹功绩，皆紫金钿，似大篆，神采惊人。”又有《雕戈铭》六字，《钩带铭》三十三字，皆钿紫金为文，读之不能尽晓，薛尚功诸人皆以为夏禹时书。《法帖》亦有禹书十二字。

三代之末，周籀蔚有奇秀，篆隶攸祖。

籀，周宣王柱下史也。损益古文，或同或异，加之铍利钩杀，自然机发，作《大篆》十五篇。以其名显，故谓之籀书；以其官书，故《汉书》谓之史书；以别小篆，故谓之大篆。甄丰六书，二曰奇字，即古文而异者，盖籀书也。《法帖》中有其迹。

孔子采摭旧作，缘飭篆文，天授其灵，创物垂则。

《六经》之文遭秦焚灭，故世不可复见。鲁恭王坏孔子宅，于壁中得《古文尚书》及《传》、《论语》、《孝经》，皆科斗文字，盖仲尼门人所录。今孔子书传于世者，《比干盘铭》、《季札墓碣》，《法帖》所载十二字。比干墓在卫州汲县。开元中游武之奇耕地得铜盘，有文曰：“左林右泉，后冈前道，万世之宁，兹焉是宝。”乃《比干墓铭》也。《季札碑》曰：“呜呼！有吴延陵季子之墓。”与古文异，而迹类大篆，在润州延陵镇吴季子家庙。历代绵远，其文残缺，人劳应命，石遂堙薶。开元中玄宗敕殷仲容摹拓其本，润州刺史萧定重刊于石。

吕政暴兴，天人之道坏乱极矣。李斯者，适际其时，陶诞偃仰，专名擅作，悉燔旧章，天下行秦篆矣。

李斯，上蔡人，相秦始皇，灭六国。参古文，复篆籀书，颇加省改，作小篆。著《仓颉篇》九章，世谓之玉筋篆。始皇上邹峰山，议刻石诵秦德及二世诸碑是也。初，周末诸侯交争，七国分裂，文字异形，莫相统纪。始皇一天下，李斯欲专其名，乃奏同之，而罢其不与秦文合者，独存大篆兼行^④。又秦始皇谓史官，非秦记，非博士官所职，天下敢有藏《诗》、《书》百家语者，悉诣守、尉烧之。有敢偶语《诗》、《书》者，弃市。以古非今者族。令下三十日不烧，黥为城旦。不去者，医药、卜筮、种树之书。寻又使御史悉按问诸生，传相告引，始皇乃自除所犯禁者四百六十余人，皆坑之咸阳。

程邈亦参定篆文，增衍隶佐，趋时便宜。

程邈字元岑，下邳人，与李斯等参定篆文。后得罪始皇，幽系云阳狱。邈于狱中覃思十年，变大篆，易小篆，为隶书三千字奏之。始皇出之，以为御史。又同时上谷王次仲亦增广隶书。班固谓起于官狱多事，苟趋简易，而无点画俯仰之势，为其徒隶所作，

故曰隶书，亦曰佐书。汉建初中，以隶书为楷法，言其字方于八分，有模楷也。

蔡邕鸿都《石经》，为古今不刊之典，张芝、钟繇咸得其道。

蔡邕字伯喈，东海陈留圉人，官至中郎将。善大小篆、隶、八分、飞白。初入嵩山学书，于石室中得素书，八角垂芒，颇似篆写史籀、李斯用笔势。邕得之，读诵三年，遂通其理，又采曹喜之法。初，秦时王次仲以古书方广少波，飭隶为八分，邕祖述之，笔诀尤妙。尝居一室不寐，恍然一客，厥状甚异，授以《九势》，言讫而没，故邕用笔特异，当时善书者膺服之。献帝时为郎中，讎书东观，奏正定经籍，邕乃八分书丹，刻于太学，碑凡四十六，后人咸取正焉。

伯英圣于一笔书。

伯英，张芝字，东汉敦煌酒泉人，以有道征不至。善隶、行、草，又妙于作笔，见蔡邕笔势，遂作《笔心》五篇。初，汉元帝时黄门令史游作《急就章》一篇，解散隶体粗书之，损隶之规矩，存字之梗概，本草创之义，谓之草书。以别今草，故谓之章草。杜度、崔瑗并善之。杜氏杰有气力而微瘦，崔氏甚浓而工妙不及。伯英重以省繁，饰之省铍利，加之奋逸，首出常伦；又出意作今草书。其草书《急就章》皆一笔而成，气脉通达，行首之字，往往继其前行。家之衣帛，书而后染，临池学习，水为之墨（一作黑）。

元常神妙于铭石。

元常，钟繇字，魏颍川长社人，官至太傅。师胡昭，学书十六年不窥园。见张芝《笔心》，遂作《笔骨论》。又从刘德昇入抱犊山学书。后与魏太祖、邯郸淳、韦诞、孙子荆、关枇杷议用笔，因见蔡邕笔法于诞，苦求不与，痛恨呕血，太祖以五灵丹救之。诞死，繇令人发其墓，遂得蔡氏法，一一从其消息。繇书有三体：一曰铭石，谓正书；二曰章程，谓八分；三曰行狎，谓行书。三体皆世所推，自言最妙者八分，有隼尾之势，然其真书绝世，刚柔备焉，点画之际多有异趣，可谓幽深无际，古雅有馀，秦汉以来，一人而已。

王羲之有高人之才，一发新韵，晋宋能人莫或敢拟。

羲之字逸少，晋人，为右将军、会稽内史，称疾去，于父母墓自誓终身不仕，赠金

紫光禄大夫，加常侍。羲之善小篆、隶、行、草、八分、飞白。七岁能书，年十二，于父旷枕中见卫夫人所传蔡邕笔法，窃而读之，书遂大进。卫夫人见之，流涕曰：“此子必蔽吾书名。”羲之后学李斯、曹喜书，蔡邕《石经》、梁鹤八分、钟繇等书，张昶《华山碑》，始知学卫夫人徒费日月。又言自于山谷中临学钟氏及张芝正书、草书廿余年，竹叶、树皮、山石之上及版木等不可知数，至于素纸、笺縠、藤柴，反复书之。尽心精作，得意转深，有言所不能尽者。子献之继其学，与父齐名。姜氏曰：“右军书成，而汉、魏、西晋之风尽废。右军固新奇可喜，而古法之废，实自右军始，亦可恨也。”

李阳冰生于中唐，独蹈孔轨，潜心改作，过于秦斯。

李阳冰字少温，赵郡人，官至将作监。初学李斯《峯山碑》，及见仲尼书，开阖变化，如虎如龙，劲利豪爽，风行雨集，遂极其妙，识者谓为仓颉后身。大历初，霸上人耕地得石函，中有绢素古文科斗凡二十章。初传李白，白授阳冰，尽通其法。尝上李大夫曰：“阳冰志在古篆殆三十年，见前人遗迹美则美矣，惜其点画但偏旁摹刻而已。常痛孔壁贻文，汲冢旧简，年代浸远，谬误遂多。天将未丧斯文，故小子得篆籀之宗旨，诚欲刻石作篆，备书《六经》，立于明堂，号曰《大唐石经》，使百代之后无所损益，死无恨矣。”

张旭天分极深，浑然无迹。

张旭字伯高，苏州吴人，仕唐为左率府长史。嗜酒，善楷书，尤工草书。每大醉，叫呼狂走，乃下笔，或以头濡墨而书。既醒自视，以为神异，不可复得也。自言始见公主、担夫争路而得其意，又闻鼓吹而得其法，又观公孙大娘舞剑器而得其神。旭尝与裴旻、吴道子相遇于洛下，各陈其能，裴舞剑一曲，张草书一壁，吴画一壁，时人以为一日获睹“三绝”。唐文宗诏以李白歌诗、裴旻舞剑、张旭草书为“三绝”。

颜真卿含弘光大为书统宗，其气象足以仪表衰俗。

颜真卿字清臣，琅邪临沂人，师古五世从孙，仕唐为尚书右丞，封鲁公，赠太师。善楷书、行草。盖古书法晋唐以降日趋姿媚，至徐、沈辈几于扫地矣。而鲁公蔚然雄厚黜雅，有先秦科斗、籀篆之遗思焉。

五代而宋，奔驰崩溃，靡所底止。

初，蔡邕得书法于嵩山，以授崔寔及其女瑛，张芝之徒咸受业焉。魏初韦诞得之秘而不传，钟繇令人掘韦诞墓得蔡氏法，将死，授其子会。宋翼，繇之甥也，学书于繇，繇弗告也。晋太康中有人破钟公冢，翼始得之。魏晋间，卫氏三世能书，卫觊与其子瓘及见胡昭、韦诞、钟繇，瓘及子恒，俱学于张芝；恒从妹卫夫人亲受于蔡瑛。卫与王世为中表，故羲之父旷得之，旷以授羲之，羲之传其子献之及王濛之子修，故诸王世传家法。献之传其甥羊欣，欣传王僧虔，僧虔传萧子云。晋宋而下能者颇多，其流皆出于二王也。隋释智永，羲之七世孙也，颇能传其学，又亲受法于子云。虞世南亲见永师，故其法复传于唐焉。欧阳询得于世南，褚遂良亲师欧阳，或云虞、褚同师史陵。陵，隋人也。欧阳询传陆柬之，柬之及见永师，又世南之甥也。陆传子彦远，彦远传张旭。彦远，张之舅也。旭又得褚遂良余论以授颜真卿、李阳冰、徐浩、韩滉、邬彤、魏仲犀、韦玩、崔邈等二十余人。释怀素闻于邬彤，柳公权亦得之，其流实出于永师也。徐浩传子璿及皇甫阅。崔邈传褚长文，韩方明受法于璿及邈。皇甫阅传柳宗元、刘禹锡、杨归厚。归厚传侄纬，纬传权审、张丛、崔弘裕。弘裕，禹锡外孙也。弘裕传卢潜，潜传颖，颖传崔紆。柳宗元传房直温，有刘墮者，亦得一鳞半甲。欧阳永叔曰：“余尝与蔡君谟论书，以为书之盛莫盛于唐，书之废莫甚于今。余之所录，如于頔、高骈下至楷书手陈游环等皆有之。盖唐之武夫悍将，暨楷书手辈字皆可爱。今文儒之盛，其书屈指可数者，无三四人尔。”

蔡襄毅然独起，可谓世间豪杰之士也。

蔡襄，宋仁宗赐字曰“君谟”，兴化人，官至端明殿学士，谥忠惠。善隶、楷、飞白、行、草，手临旧刻十四卷名曰《隶纂》。尝言钟、王、索靖法相近，张芝又离为一法。今书有规矩者本王、索，其雄逸不常者本张也。初，蔡邕待诏鸿都门，见役人以垂帚成字，悦而作飞白书。君谟祖述以散笔作草，谓之“散草”，亦曰“飞草”。自言每落笔为飞草，但觉烟云龙蛇随手运转，奔腾上下殊可骇愕。静而观之，神情欢欣，亦复可喜。宋徽宗曰：“蔡君谟书包藏法度，停蓄锋锐，宋之鲁公也。”苏子瞻曰：“君谟天资既高，积学深至，心手相应，变化不穷，为宋朝第一。”

呜呼！书其难哉！书其难哉！文籍之生久矣，能书者何阔希焉！盖夫人能书也，吾求其能于夫人者，是以难也。今余得其人而不表章之，使来者知所取则，以至乎书道之妙，余则有罪。厥今区夏同文，奎壁有烂，异能间作，黼黻皇猷。三代以还，莫此为盛，大比之制已兴，保民之教必立。

《周官》大司徒以乡三物教万民，而宾兴之。一曰六德：智、仁、圣、义、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姻、任、恤；三曰六艺：礼、乐、射、御、书、数。乡大夫以岁时入其书，三年则大比，考其德行道艺，而兴贤者能者。保氏掌养国子以道，教之六艺：一曰五礼；二曰六乐；三曰五射；四曰五御；五曰六书；六曰九数。

草茅论者，或者有取焉尔。

书要篇

六书之要，其谐声乎，声原于虚，而妙于物。言者心之宣也，书者声之寄也。飞龙肇音，谬哉覩乎，其罔闻也。

六书：一曰象形，二曰指事，三曰会意，四曰谐声，五曰假借，六曰转注。飞龙，见上篇注。

夹漈山人尝是正之，有音无文者多矣。

夹漈姓郑名樵，字渔仲，兴化人，郑回溪之诸父也。隐于夹漈山著书，十类凡五十种千餘卷，《六经》各有传，备载先生所著书目。今子经家藏又有《易说》、《正隆官制》、《养生》等略十餘种，皆书目所载者。宋南渡初，先生以布衣召对，上所著书于官，诏藏之秘省。命以官，不拜，乞还山，令所在给笔札。著《通志》，三年然后成就，总二百卷，内有《六书》、《七音》、《金石》等二十略。其《七音》叙曰：“汉人课籀隶，始为字书，以通文字之学；江左竞风骚，始为韵书，以通声音之学。然汉儒识文字而不识子母，则失制字之旨；江左之儒识四声而不识七音，则失立韵之源。独体为文，合体为字，汉儒知有《说文解字》而不知文有子母，生子为母，从母为子，子母不失，所以失制字之旨。四声为经，七音为纬，江左之儒知纵有平、上、去、入为四声，而不知衡有宫、商、角、徵、羽、半徵、半商为七音。纵为经，横成纬，经纬不

交，所以失立韵之源。七音之韵起自西域，流入诸夏，梵僧欲以其教传天下，故为此书。虽重百译之远，一字不通之处而音义可传。华僧从而定之，以三十六为之母，重、轻、清、浊不失其伦，天地万物之音备于此矣。虽鹤唳风声，鸡鸣犬吠，雷霆震天，蜿蜒过耳，皆可译也，况人言乎！臣初得《七音韵鉴》，一唱三叹，胡僧有此妙议，而儒者未之闻！及乎研究制字，考证谐声，然后知皇颉、史籀之书已具七音之作，先儒不得其传耳。今作《谐声图》，以明古人制字通七音之妙，又述内外转图，以明胡僧立韵得经纬之全。虽七音一呼而聚，四声不召自来，此其粗浅者耳！至其纽蹶杳冥，盘旋寥廓，非心乐洞融天籁，通乎造化者，不能造其柢也。

皇元国书，重启人文，谐声之义，实综乎五。

蒙古书具六书之义，而以谐声为主。

虽古之三皇龙书穗文、云人偕作，蔑以加诸，猗欤休哉！“商之倒薤，周之虎书、鱼书，其象形乎？”

问商、周书？

曰：“夷考禽书、龟、鸾诸体，不过名物作也。”

龙穗，见上篇注。云书，黄帝之世，庆云尝见，因为云书，以云纪官，故为云师而云名。又游颍水之上，灵龟负图而至，帝嘉其应作龟书。或曰唐尧时外国晋一巨龟，背阔三尺，上有科斗文，记开辟以来，尧命作龟历焉。又曰洛龟负图，禹观而得《九畴》之文。鸾凤书，少皞之立也，凤鸟适至，政纪于鸟，为鸟师而鸟名。其文章衣服，皆取以为象，故为鸾凤书。自颉项以来，不能纪远，乃纪于近，为民师而命以民事。其车服书契有仙人之形，因为人书。或云帝尝高辛氏所制，李斯善辨文字，改为篆书，谓之仙人篆。科斗书者出于古文，又飭之以形，不知所起，或云颉项高阳氏所制。钟鼎书，夏禹作。倒薤书，商汤之师务光避天下于清泠之渊，植薤而食，轻风时至，见其积叶交偃而为倒薤书。王愔曰：“倒薤书，小篆法也。”或云汉曹喜为之，盖古法，喜以小篆书之也。虎书、禽书、鱼书，皆史佚所作。佚，文王之史，历事武王、成王。当文王时，周家忠厚，仁及草木，有兽曰騶虞，白质玄章，驯于灵囿，不践生草，于是佚错综其体而作虎书。又鸞鸞鸣于岐，赤爵入于户，至武王时火流于王屋，化为鸟，佚乃并

牧鸟瑞而作禽书。及武王伐纣，师度孟津，白鱼入于王舟，王取以煮，故佚又作鱼书。体鱼之首为乙，尾为柄，以纪其瑞焉。麒麟书，鲁哀公十四年春西狩获麟，孔子作《春秋》绝笔于获麟，弟子作书以申素王之瑞。转宿书，宋景公时荧惑缠于宋野，景公惧而修德，荧惑退舍，国富民康，于是司星子韦作转宿书，象莲华未开时形。蚕书，鲁胡秋子远宦三年不归，其妻幽居怀思，因玩蚕而作。芝英书，初六国时，各以异体僭为符信，而芝英书兴焉。秦灭典籍，其文遂灭。至汉武帝时产灵芝于宣房，既作《芝房之歌》，又述其事，而作此书。气候直时书，汉司马相如妙辨六音，测寻二气，采日辰之禽，屈申其体，识象四时之气，为之兴降象形焉。又后汉东阳公徐安于搜诸史籍，得十二时书，皆象神形也。蛇书，鲁人唐宗当汉魏之交梦蛇缠身，寤而状之。瑞华书，南齐武帝于永平二年春二月，睹落英茂木而作此书，为辞纪之。黄门侍郎何胤明于图纬以为木德之瑞，纂其辞，藏之王府。凡若此类，皆象形书。

曰：“孔壁旧书？”“皆科斗文字，佳城之文，独显于世。”

佳城文，前汉夏侯婴掘地得石槨有铭，以示孙叔通。通曰：“科斗书也。”其文曰：“佳城郁郁，三千年，见白日，嗟乎滕公居此室。”

曰：“古文杂用籀体，非一于科斗也。”

仓颉之初，龙穗书专行于世，其文章简要，书用一体。史籀既修篆之后，云鸢等作，皆未尝废。然文字日繁，必错综杂体而书之。或有专体如佳城之比，皆非连编累简，故可以存古文不变。至若孔子之《六经》，其辞不可谓不多矣，岂得专以科斗书书之？《书叙》曰“于壁中得《古文尚书》及《传》、《论语》、《孝经》，皆科斗文字”者，盖史籀之书，秦尚兼行，独古文废已久，时人罕知，间有一二科斗文，尤为难辨。举其所难，故总而谓之皆科斗文字耳。

“盖古文有填书、麒麟、钟鼎，

古文之别十七，曰龙，曰穗，曰龟，曰云，曰鸢凤，曰人，曰科斗，曰钟鼎，曰倒薤，曰虎，曰禽，曰鱼，曰麒麟书，曰填书，周媒氏以仲春之月，判合男女，以书内采之文。魏文帝使韦诞以题芳林苑中楼观。晋王廙、王隐并好之，隐以为字间满密，故谓之填书。曰金错书，古之泉铭也。或云以铭金石，故谓之金错。梁刘之遴好古，在荆州

聚古器数百种，有一器似甌，可容一斛，上有金错字，时人无能识者。曰霹雳书，唐开元中漳、泉分界，两讼不均，台省不能断。俄而雷雨霹雳，崖壁中裂，所争之地拓为一经，中有古文篆六行。贞元中李协辨之曰：“漳、泉两州，分地不平，永安、龙溪，山高水清，千年不惑，万古作程。”又泉州南山有潭，元和中雷霆劈石壁，凿成文字，人无识者。或写以示韩愈，愈曰：“科斗书也。”其文曰：“诏赤黑，示之鲤鱼，天公车杀人。壬癸，神书急急。”盖帝命戮蛟螭之辞。曰天竺书，梵王所作。颜师古曰：“西域胡僧能以十四字贯一切音，文省而义广，谓为婆罗门。”

“篆有垂露、复书、杂体。

篆书之别十五，曰上方大篆，籀书也。曰复篆，亦籀所作，因大篆而重复之。其法类夏篆，汉武帝以题建章凤阙。曰殳书，伯氏所取，文记笏，武记殳，因而制之铭，周时作。曰传信鸟书，六国时，书节为信，象鸟首也。亦曰虫书。曰刻符书，鸟首云脚，李斯、赵高并善之，用题印玺。曰萧籀，汉相萧何作。曰署书，秦之八体书也，萧何以题苍龙、白虎二阙。曰鹤头书，曰偃波书，俱诏版所用，汉则谓之尺一简，仿佛鹤头，故名鹤头书。其偃波书，即诏版下鹤头纤乱者也。状若连波，故谓之偃波。曰蚊脚书，尚书诏版用之，其字体侧纤垂有似蚊脚。曰转宿书，曰蚕书，曰芝英书，曰气候直时书，曰蛇书，见上注。小篆之别十一，曰玉箸篆，秦小篆也，李斯等作。曰细篆，亦斯摹《始皇碑叙》字也。曰仙人篆，李斯改人书而作。曰鼎小篆，汉武帝汾阴得鼎所作也。曰薤叶篆，曰垂露篆，曰悬针篆，并汉曹喜体。喜小篆垂枝浓直，名薤叶。其书本古法，商务光所作，喜以小篆书之。垂露篆以书章表，谓其点缀如轻露之垂。悬针篆以题《五经》篇目，抽其势有若针锋。王愔曰：“垂露书如悬针，而势不遒劲，娜娜若浓露之垂。”悬针字必垂画，细末纤直如针。曰纓络篆，汉刘德昇观星象而作。曰柳叶篆，晋卫瓘作。曰剪刀篆，魏韦诞作。曰外国胡书，阿马鬼魅王之所授也。其形似小篆，此特其一也。若夫四海九州之外，外国甚多，言语殊俗，其书亦异。朝于中国，或累译而后通，则各自为体，与小篆绝不侔矣。

“隶之八分变而飞白、行草。

隶书之别十三，曰古隶，程邈、王次仲作。曰今隶，亦曰正书。出于古隶，钟繇、

卫瓘习之。颇有异体，钟繇谓之铭石，羲、献复变新奇，故别为今隶书，谓之楷法，而隶、楷分矣。曰八分，王次仲作，蔡邕述之。蔡琰言：“臣父造八分书，割程隶字八分取二分，去李小篆二分取八分。”又曰：“皆似八分，势有偃波。”郭忠恕曰：“蔡邕以八体之后又分为此法。”蔡希综曰：“王次仲以楷法局促，更引而伸之为八字三分。”张怀瓘曰：“后学益务高深，渐若八分散，故曰八分。”钟繇谓之章程书。愚按程邈作隶，王次仲广之，王次仲造八分，蔡邕述之，在秦汉时分、隶已兼有矣。隶法虽自秦始，盖取其简易，施之徒隶，以便文书之用，未有点画俯仰之势，故此书终西京之世，鼎彝碑碣皆罕用之。东汉和帝时贾鲂以隶字写《三仓》，隶法始广，而八分兼行，至蔡邕则铭刻多分书矣。建初中以隶书为楷法，本一书而二名，钟、王体变，始有古隶、今隶之分，则隶、楷别为二书。夫以古法为隶、今法为楷可也，隋唐以降，古法尽废，遂指八分为古隶可乎？今之言汉字者则谓之隶，言唐字者则谓之分，其书体则一，不知何以分别？盖汉有隶、分，唐有分、楷，分之不可为隶，犹楷之不可为分也。程邈隶书，《法帖》中有其迹。西汉惟建平《郾县碑》是隶古法，学者观之，当自悟耳。曰飞白，蔡邕作。王隐、王愔并云“飞白，巧法也”。本是宫殿题署，势既径丈，文字且轻微不满，名为飞白。王僧虔曰：“飞白，八分之轻者。”盖全用楷法，古法飞少白多，其体犹拘八分，自梁萧子云变而飞多白少。子云又作小篆飞白，当书“萧”字于台城佛舍，唐李约匣归于洛，命曰萧斋。又庾元威百体书中行草俱有飞白，其书无传。至宋仁宗，飞白秀蔚雄迈，以还古法。曰散隶，晋卫恒祖述飞白而造，开张隶体，微露其白，拘束于飞白，萧散于隶书。宋蔡襄复作飞草，亦曰散草，极其精妙，有风云变化之势。曰神书，晋太元中豫章有女巫，神降之，能空中与人言多验。其书类飞白而不真，笔势道劲，莫能传学。或云仙人吴猛，非也。曰行书，正之小变也，后汉刘德昇所作，钟繇谓之行狎，务从简易，相间流行。至王献之，又旁出二体，非草非真，离方遁圆，处乎季孟之间，兼真谓之真行，带草谓之草行。虞世南云：“行草之疏，如空中游丝，断而续。”又曰：“行书者，若转轮之义，行而不邳。”曰龙爪书，王羲之游天台还至会稽，又上洞庭题柱为一“飞”字，有爪之形，后人因之，遂称龙爪书。曰虎爪书，王僧虔拟龙爪而作。以龙爪形用萦婉，但有流溺之患，因加棱角为虎爪之势。挚虞《决录注》